

牡丹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智慧校园业务应用系统

项目编号：**[231001]MDJZC[CS]20240085**

第一章磋商邀请

牡丹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受黑龙江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的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组织采购智慧校园业务应用系统。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智慧校园业务应用系统

批准文件编号：牡政采计划[2024]02223

采购文件编号：[231001]MDJZC[CS]20240085

2.内容及分包情况（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包号	货物、服务和工程名称	数量	采购需求	预算金额（元）
1	黑龙江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智慧校园业务应用系统	1	详见采购文件	1,986,000.00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到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通过查询“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信用记录内容为准。）

3.其他资质要求：

合同包1（黑龙江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智慧校园业务应用系统）：无

三.获取磋商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获取磋商文件的期限：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获取磋商文件的地点：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获取磋商文件的方式：供应商须在公告期内凭用户名和密码，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选择“交易执行-应标-项目投标”，在“未参与项目”列表中选择需要参与的项目，确认参与后即可获取磋商文件。

其他要求

1.采用“现场网上开标”模式进行开标，投标人需到达开标现场。

2.采用“不见面开标”模式进行开标，投标人无需到达开标现场，开标当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进行签到，选择“交易执行-开标-供应商开标大厅”参加远程开标。请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制作和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按照相关要求参加开标。“若出现供应商因在投标客户端中对应答点标记错误，导致评审专家无法进行正常查阅而否决供应商投标的情况发生时，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3.将采用电子评标的方式，为避免意外情况的发生处理不及时导致投标失败，建议投标人需在开标时间前1小时完成投标文件上传，否则产生的一系列问题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注：开标模式详见供应商须知-开标方式

四.磋商文件售价

本次磋商文件的售价为无元人民币。

五.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评审地点：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开标时间：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开标地点：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六.询问提起与受理：

项目经办人：刘工 联系方式：0453-6297120

七.质疑提起与受理：

1.对采购文件的质疑按要求以书面形式提供纸质材料：

项目经办人：刘工 联系方式：0453-6297120

2.对评审过程和结果的质疑按要求以书面形式提供纸质材料：

质疑经办人：姚祥林 联系方式：15545301577

八.联系方式：

1.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牡丹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黑龙江省牡丹江市市本级东长安街70号

联系人：刘工

联系电话：0453-6297120

账户名称：系统自动生成的缴交账户名称

开户行：详见供应商须知

账号：详见供应商须知

2. 采购人信息

采购单位名称：黑龙江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地址：牡丹江市西地明街七号

联系人：刘瑞

联系电话：18182833567

牡丹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分包情况	共1包
2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3	开标方式	不见面开标
4	评标方式	现场网上评标
5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包专门预留
6	评标办法	合同包1（黑龙江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智慧校园业务应用系统）：综合评分法
7	获取磋商文件时间（同磋商文件提供期限）	详见磋商公告
8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同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详见磋商公告
9	电子响应文件递交	电子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管理平台
10	投标文件数量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管理平台”）
11	供应商确定	采购人授权磋商小组按照评审原则直接确定中标（成交）人。
12	备选方案	不允许
13	联合体投标	包1：不接受
14	代理费用收取方式	不收取。

15	保证金	<p>本招标项目采用“虚拟子账户”方式收退投标保证金，请供应商按照本磋商文件的相关要求进行缴纳。</p> <p>同时，本项目允许供应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选择非“虚拟子账户”进行保证金缴纳的，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中附相关证明材料，同时在开标现场提供证明材料原件。</p> <p>备注：若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请将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添加至响应文件中。</p> <p>黑龙江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智慧校园业务应用系统：保证金人民币：19,860.00元整。</p> <p>开户单位：系统自动生成的缴交账户名称。</p> <p>开户银行：供应商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管理平台获取磋商文件后，根据其提示自行选择要缴纳的投标保证金银行。</p> <p>银行账号：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根据供应商选择的投标保证金银行，以合同包为单位，自动生成供应商所投合同包的缴纳银行账号（即多个合同包将对应生成多个缴纳账号）。供应商应按照所投合同包的投标保证金要求，缴纳相应的投标保证金。</p> <p>特别提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供应商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投标保证金足额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投标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2、供应商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以下格式注明，以便核对：“（招标编号：***、合同包：***）的投标保证金”。 3、投标保证金缴纳、退还联系人：刘工 4、咨询电话：0453-6297120
----	-----	---

16	电子招投标	<p>各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供应商因系统或网络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拨打联系电话4009985566按5转1号键。</p> <p>不见面开标（远程开标）：</p> <p>1. 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网上开标），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电子开标时，将会由开标负责人视情况来决定是否允许供应商导入非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继续开标。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网上评标），只对通过开标环节验证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评审。</p> <p>2. 电子响应文件是指通过投标客户端编制，在电子响应文件中，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加密后，成功上传至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的最终版指定格式电子响应文件。</p> <p>3. 使用投标客户端，经过编制、签章，在生成加密响应文件时，会同时生成非加密响应文件，供应商请自行留存。</p> <p>4.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采购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开标系统进行签到，填写联系人姓名与联系号码。</p> <p>5. 开标时供应商应当使用 CA 锁在开始解密后30分钟内完成响应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请各供应商在参加开标以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锁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具体环境要求详见操作手册）</p> <p>6.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将视为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无效处理。</p> <p>（1） 供应商未按谈判文件要求参加远程开标会的；</p> <p>（2） 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响应文件在线解密；</p> <p>（3） 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响应文件；</p> <p>（4） 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电子响应文件未能解密的。</p> <p>7. 供应商必须保证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已投项目的电子响应文件解密，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签章确认，未在规定时间内签章的，视同接受开标结果。</p> <p>8. 本项目采用远程磋商的方式进行磋商，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磋商小组确定的时间和顺序进行磋商。磋商小组或工作人员按照供应商所登记的联系人和联系电话通知磋商时间或磋商的有关事项，若无法取得联系或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应答或报价的，将视为其自动放弃，按无效投标处理。（请各供应商在参加磋商和报价以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式使用。具体环境要求详见操作手册）</p>
17	电子响应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p>应按照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要求，使用单位电子签章（CA）进行签字、加盖公章。</p> <p>说明：若涉及到授权代表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响应文件。</p>
18	投标客户端	<p>投标客户端需要自行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管理平台”下载。</p>
19	有效供应商家数	<p>包1： 3</p> <p>此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评标；文件中其他描述若与此规定矛盾以此为准。</p>
20	报价形式	<p>合同包1（黑龙江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智慧校园业务应用系统）:总价</p>

21	其他	投标保证金缴纳说明，投标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供应商信用等级为“A”级的，可按应收额度的50%交纳投标保证金。
22	项目兼投 兼中规则	兼投兼中：-

三、投标须知

1.投标方式

1.1投标方式采用网上投标，流程如下：

应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hljcg.hlj.gov.cn>）提前注册并办理电子签章CA，CA用于制作响应文件时盖章、加密和开标时解密（CA办理流程及驱动下载参考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hljcg.hlj.gov.cn>）CA在线办理）具体操作步骤，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hljcg.hlj.gov.cn/>）下载政府采购供应商操作手册。

1.2缴纳投标保证金（如有）。本采购项目采用“虚拟子账号”形式收退投标保证金，每一个供应商在所投的每一项目下合同包会对应每一家银行自动生成一个账号，称为“虚拟子账号”。在进行投标信息确认后，应通过应标管理-已投标的项目，选择缴纳银行并获取对应不同包的缴纳金额以及虚拟子账号信息，并在开标时间前，通过转账至上述账号中，付款人名称必须为投标单位全称且与投标信息一致。

若出现账号缴纳不一致、缴纳金额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不一致或缴纳时间超过开标时间，将导致保证金缴纳失败。

1.3查看投标状况。通过应标管理-已投标的项目可查看已投标项目信息。

2.特别提示

2.1由于保证金到账需要一定时间，请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前及早缴纳。

三、说明

1.总则

本磋商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及国家和黑龙江省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磋商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竞争性磋商项目，是以磋商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采购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投标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4.当事人：

4.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磋商文件的采购人特指黑龙江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4.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本次招标采购项目活动组织方。本采购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牡丹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4.3“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4“磋商小组”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4.5“供应商”是指经磋商小组评审确定的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供应商。

5.合格的供应商

5.1符合本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并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6.1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作为响应文件组成部分。

6.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6.3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6.4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资格要求。由同一资质条件的供应商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联合体资质等级。

6.5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6.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7投标时，应以联合体协议中确定的主体方名义投标，以主体方名义缴纳保证金，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7.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7.1所有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简体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简体中文注释，否则视为无效。

7.2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7.3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8.现场踏勘

- 8.1磋商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
- 8.2供应商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 8.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磋商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的依据。

9.其他条款

无论成交与否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均不予退还。

四、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不足5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同时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澄清或者变更公告进行通知。澄清或者变更公告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供应商应自行上网查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供应商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的责任。

五、响应文件

1.响应文件的构成

响应文件应按照磋商文件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响应报价

2.1供应商应按照“第四章采购内容与要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明细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磋商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2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如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响应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

2.4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 （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注：修正后的报价供应商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保证金

3.1保证金的缴纳：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的同时，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开户银行、行号、开户单位、账号和磋商文件本章“投标须知”规定的投标保证金缴纳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2保证金的退还：

（1）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合同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2）未成交供应商投标保证金，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3）成交供应商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3.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 （2）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3) 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
- (4) 不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5) 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6) 要求更改磋商文件和中标结果公告的实质性内容；
- (7)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4.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4.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修改的内容旁签署（法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署）、盖章、密封和上传至系统后生效，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4.2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到磋商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终止之前，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其响应文件。

5.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在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或上传的响应文件，为无效响应文件，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拒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误投或未按规定时间、地点进行投标的概不负责。

6.样品（演示）

6.1 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理。

6.2 开标前，供应商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并按要求摆放并做好展示。若需要现场演示的，供应商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6.3 评审结束后，供应商与采购人共同清点、检查和密封样品，由供应商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封存。未成交供应商将样品自行带回。

六、开标、评审、结果公告、中标通知书发放

1.开标程序

1.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 供应商对已提交的加密文件进行解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宣布供应商名称和磋商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

(2) 参加开标会议人员对开标情况确认；

(3) 开标结束，响应文件移交磋商小组。

1.2 开标异议

供应商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开标会议结束后不再接受相关询问、质疑或者回避申请。

1.3 备注说明：

(1) 若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开标时供应商使用 CA 证书参与远程响应文件解密。供应商用于解密的 CA 证书应为该响应文件生成加密、上传的同一把 CA 证书。

(2) 若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供应商在开标时间前 30 分钟，应当提前登录开标系统进行签到，填写联系人姓名与联系电话；在系统约定时间内使用 CA 证书签到以及解密，未成功签到或未成功解密的视为其无效投标。

(3) 供应商对不见面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应在开标系统规定时间内在不见面开标室提出异议，采购代理机构在网上开标系统中进行查看及回复。开标会议结束后不再接受相关询问、质疑或者回避申请。

2.评审（详见第六章）

3.结果公告

3.1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将成交结果以公告形式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成交结果公告期为1个工作日。

3.2项目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废标公告，废标结果公告期为1个工作日。

4.中标通知书发放

发布中标结果的同时，成交供应商可自行登录“黑龙江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管理平台”打印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成交。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1.1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其向采购人提出。

1.2为了使提出的询问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回复，询问采用实名制，询问内容以书面材料的形式亲自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正式受理后方可生效，否则，为无效询问。

2.质疑

2.1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招标文件，且满足参加采购项目基本条件的潜在供应商，可以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可以对该项目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提出质疑。采购中心应当在正式受理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2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首次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2.3质疑供应商应当在规定的时限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地向采购中心递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不得重复提交质疑材料，《质疑函》应按标准格式规范填写。

2.4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应当递交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5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递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 (7) 供应商首次下载招标文件的时间截图。

2.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中心不予受理：

- (1) 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应由质疑供应商提供质疑事项的相关证据、依据和其他有关材料，未能提供的；
- (2) 未按照补正期限进行补正或者补正后仍不符合规定的；
- (3) 未在质疑有效期限内提出的；
- (4) 超范围提出质疑的；

(5) 同一质疑供应商一次性提出质疑后又提出新质疑的。

2.7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质疑不成立：

- (1) 质疑事项缺乏事实依据的；
- (2) 质疑供应商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质疑供应商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2.8质疑的撤销。质疑正式受理后，质疑供应商申请撤销质疑的，采购中心应当终止质疑受理程序并告知相关当事人。

2.9对虚假和恶意质疑的处理。对虚假和恶意质疑的供应商，报省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记入政府采购不良记录，推送省级信用平台，限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虚假和恶意质疑：

- (1) 主观臆造、无事实依据进行质疑的；
- (2) 捏造事实或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的；
- (3) 恶意攻击、歪曲事实进行质疑的；
- (4)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

3.投诉

3.1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书面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监督部门进行投诉。投诉程序按《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执行。

3.2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第三章 合同与验收

一、合同要求

1.一般要求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规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2合同签订双方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1.3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1.4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

1.5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1.6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1.7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按照相关规定处理，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8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合同格式及内容

2.1具体格式见本磋商文件后附拟签订的《合同文本》（部分合同条款），响应文件中可以不提供《合同文本》。

2.2《合同文本》的内容可以根据《民法典》和合同签订双方的实际要求进行修改，但不得改变范本中的实质性内容。

二、验收

成交供应商在供货、工程竣工或服务结束后，采购人应及时组织验收，并按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合同约定填写验收单。

甲方：***（填写采购单位）
地址（详细地址）：
乙方：***（填写中标供应商）
地址（详细地址）：
合同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就（填写项目名称）（政府采购项目编号、备案编号：），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达成合同如下：

1.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合同格式以及合同条款
- (2)中标结果公告及中标通知书
- (3)磋商文件
- (4)响应文件
- (5)变更合同

2.本合同所提供的标的物、数量及规格等详见中标结果公告及后附清单。

3.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万元，大写：

4.付款方式及时间

***（见磋商文件第四章）

5.交货安装

交货时间：

交货地点：

6.质量

乙方提供的标的物应符合国家相关质量验收标准，且能够提供相关权威部门出具的产品质量检测报告；提供的相关服务符合国家（或行业）规定标准。

7.包装

标的物的包装应按照国家或者行业主管部门的技术规定执行，国家或业务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应当按双方约定采取足以保护标的物安全、完好的包装方式。

8.运输要求

- (1) 运输方式及线路：
- (2) 运输及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9.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中国境内使用标的物或标的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知识产权的诉讼。

10.验收

(1) 乙方将标的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后，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一同验收并签字确认。

(2) 对标的物的质量问题，甲方应在发现后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乙方在接到书面异议后，应当在 日内负责处理。甲方逾期提出的，对所交标的物视为符合合同的规定。如果乙方在响应文件及磋商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及承诺中，有明确质量保证期的，适用质量保证期。

(3) 经双方共同验收，标的物达不到质量或规格要求的，甲方可以拒收，并可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11.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乙方在磋商过程中做出的书面说明或承诺提供及时、快速、优质的售后服务。

(2) 其他售后服务内容：（响应文件售后承诺等）

12.违约条款

(1) 乙方逾期交付标的物、甲方逾期付款，按日承担违约部分合同金额的违约金。

(2) 其他违约责任以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13.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 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双方协商解决。

14.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1) 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

(2) 向 人民法院起诉。

15.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五份，采购单位、供应商、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国库支付执行机构各一份，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16.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甲方： (章)

乙方： (章)

采购方法人代表： (签字)

供应商法人代表： (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附表：标的物清单（主要技术指标需与响应文件相一致）（工程类的附工程量清单等）

名称	品牌、规格、标准/主要服务内容	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	**	**	**	**	**	**
合计：人民币大写：**元整						¥：**

第四章 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基于学校智慧校园建设基础，按照学校信息化总体规划，提升学校信息化公共服务能力,本次项目重点针对新建业务系统及应用流程，并对融合门户、统一身份认证、统一通信平台及主数据平台进行打通适配，提供完备、安全的信息化服务体验，促进学校数字化转型，有效推动技术创新向制度创新的双转变。

合同包1（黑龙江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智慧校园业务应用系统）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日内交货
标的提供的地点	黑龙江省牡丹江市爱民区西地明街7号，黑龙江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院内。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付款方式	1期：支付比例100%，验收合格后付款
验收要求	1期：供货后30日内，由总务处、财务处、纪检部门按照磋商文件内容进行联合验收。
履约保证金	收取比例：5%,说明：说明：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前，应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合同履行验收合格并办理资金结算后，采购人应退回履约保证金。说明：履约保证金的收取：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缴纳。履约保证金数额按政府采购合同的5%收取，如中标供应商是中小企业，应按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2%收取。供应商信用评价等级为“A”级的，可按应收额度的80%交纳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户名：黑龙江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账号：168952232571；开户行：中国银行牡丹江分行营业部。履约保证金的退还：验收合格的政府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按照牡财采[2024]7号（关于规范政府采购保证金管理的通知）要求执行，在5个工作日内办理履约保证金（按交付金额）退还。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情形：1.中标（成交）供应商未能全部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2.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合同履行期限	自签订合同起24个月
其他	投标保证金缴纳说明：投标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供应商信用评价等级为“A”级的，可按应收额度的50%交纳投标保证金。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所属行业	招标技术要求
1		行业应用软件开发服务	一网通办融合平台	套	100	370,000.00	370,000.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详见附表一

序号	核心产品 (“△”)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所属行业	招标技术要求
2		行业应用软件开发服务	微服务快速开放平台	套	1.00	180,000.00	180,000.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详见附表二
3		行业应用软件开发服务	微服务应用流程	套	1.00	580,000.00	580,000.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详见附表三
4		行业应用软件开发服务	智慧后勤一体化系统	套	1.00	420,000.00	420,000.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详见附表四
5		行业应用软件开发服务	资源可视化平台	套	1.00	180,000.00	180,000.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详见附表五
6		行业应用软件开发服务	全媒体管理平台	套	1.00	106,000.00	106,000.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详见附表六
7		行业应用软件开发服务	安全运维管理系统	套	1.00	150,000.00	150,000.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详见附表七

附表一：一网通办融合平台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p>1.一网通办支持混合云部署，支持对接支付宝、微信、企业微信认证管理。</p> <p>2.★提供≥5台云服务器作为系统平台及软件服务支撑，报价包含5年所有相关定制开发及服务器费用(出具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p> <p>3.★人员数据中心支持所有人员数据统一管理，人员数据中心部署在学校内部服务器上，免费提供5年的平台维护及定制开发升级服务。(出具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p> <p>4.人员数据中心支持数据源管理，数据应用管理，（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p> <p>5.数据的收集与更新：数据中心的全部人员均从指定业务系统收集，通过统一的数据同步方法将数据采集到共享人员数据中心，同时提供数据更新日志。同时也支持通过知校提供的数据采集功能进一步完善人员数据中心用户信息。</p> <p>6.数据的组织与清理：依照校方制定的信息标准对各业务部门的更新数据进行整理，如遇数据异常情况则及时报告，确保数据的正确性与来源的唯一性，同时保留历史数据。</p> <p>7.数据的共享与使用：人员数据中心的资源可以通过分级授权的模式实现各业务系统的数据的共享与使用。</p> <p>8.★人员数据中心通过学校现有企业微信人员信息及组织架构完成初始化。</p> <p>9.★人员数据中心通过对接学校人事系统更新教职工信息，对接迎新系统获取新生数据信息。</p> <p>10.人员数据中心支持完善更详细的用户信息字段，如人脸照片。</p> <p>11.人员数据中心同时支持后续对齐其他数据来源。（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p>

- 12.人员数据中心支持多组织架构，（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
- 13.★本地部署人脸算法服务器，能够管理本地人脸及人脸特征库(出具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 14.对接公安部门人脸比对服务(出具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 15.人脸库可以用于迎新系统，能够生成每个人的迎新人脸比对报告，人脸比对报告包含身份证、录检照片、现场照片三照（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
- 16.人脸库能和门禁系统、宿管系统、迎新系统、消费系统、图书借阅系统对接，免费提供接口及定制开发。
- 17.一网通办核身平台聚合支付宝、微信的实名认证、校内统一身份认证、以及人脸生物特征识别认证，对外提供统一的核身服务。
- 18.核身平台提供实名认证、账号管理、认证管理、授权管理、黑名单、数据同步、密钥管理等功能。
- 19.核身平台统一校内核身服务，满足校园门禁、迎新、离校、会议签到、图书借阅、访客管理等业务系统的核身需求。
- 20.核身平台需要支持学生、教师、服务人员、临时人员四种类型，每个类型拥有自己的组织结构，（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
- 21.人员信息支持实名认证注册成企业微信用户，（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
- 22.组织架构管理员管理及权限管理。
- 23.支持微信、支付宝、银联、企业微信移动认证源绑定，（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
- 24.在学校本地化部署人员追踪系统，并应学校需求，上线单点登陆。
- 25.根据上传照片，在原人脸识别库中匹配最相似的人，并根据相似度排列，（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
- 26.能够根据人员姓名、学工号、身份证号显示人员所有的门禁通行记录、消费记录、成绩信息、课表信息。(出具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 27.对接APP、微信、支付宝，支持跨平台实现场馆预约。
- 28.通过APP、支付宝、微信均可以进行预约，同时涉及支付的，支持支付宝、微信支付，同时支持支付宝、微信录入人脸信息，通过人脸进行核验。
- 1 29.对接统一身份认证，支持预约自动识别及记录身份。
- 30.校内用户支持通过统一身份认证绑定，自动识别及记录其身份。
- 31.场馆管理：支持自助添加场馆；支持自主添加场馆，以及设置子场馆（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
- 32.核验管理：支持管理员主扫或者使用设备被扫二维码或者刷实体卡核验（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
- 33.系统支持二维码核验，管理员通过手机或者扫码器扫用户的预约二维码核验，也支持用户主动扫码核验。（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
- 34.支付对接：场景核验时涉及收费的项目支持自动扣费，扣费支持支付宝、微信，需要支持代扣。
- 35.和学校统一支付平台进行对接，对接完成后，支付金额数据实时同步，能够进入学校统一支付平台，财务能够统一对账，统一管理。
- 36.预约系统需完成统一身份认证、闸机系统、统一支付平台对接(出具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 37.设备接入管理：支持使用核验二维码设备接入，通过核验设备核验（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
- 38.闸机对接：支持预约信息和闸机打通，通过闸机扫脸或者刷码自动核验确认身份，核验后闸机自动打开。能够跟门禁系统联动，预约后信息自动进入门禁闸机系统，用户到场后门禁系统自动核验并打开闸机。
- 39.支持用户刷脸核验身份以及预约。
- 40.★定制开发标准化考试管理系统，包含报名、缴费、考场编排、试题库、自动组卷，自动阅卷、实现线上考试，(出具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p>41.考生首次登陆需进行核身认证。支持微信、支付宝、银联、企业微信移动认证源绑定。</p> <p>42.考生核身成功后，自动获取学校数据源信息以及照片信息，以使用户确认；</p> <p>43.管理员可设置报名条件，如身高、体重限制。考生身高、体重不达标则不可提交考试报名；（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p> <p>44.管理员可自定义设置考生承诺书，系统支持记录考生承诺书确认信息；</p> <p>45.考生报名成功后，可及时缴费。缴费渠道支付宝、微信、银联等目前主流支付方式；</p> <p>46.支持配置固定金额、不固定金额缴费；</p> <p>47.支持设定缴费时段，缴费项自主上下线；</p> <p>48.支持创建报名缴费及Excel导入账单缴费，创建完成后，支持按考试项目对账以及按照时间对账，按照项目对账可查看各个考试项目的收费情况及明细，按照时间对账可查看到时间段内各个考试项目缴费的情况及明细；</p> <p>49.系统支持考生凭证查看以及成绩查询等功能；</p> <p>50.考试项目设置完后，考生登陆系统后可直接在手机端查看准考证信息，并可下载准考证；（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p> <p>51.系统支持显示报名成功、报名失败、面试成功等状态；</p> <p>52.系统支持考生数据管理，包括考生基本信息、通讯信息、学籍信息、住宿信息、家庭成员信息、照片信息等字段；（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p> <p>53.对接缴费大厅，实现缴费订单自动同步</p> <p>54.对接公众号管理系统，实现微信公众号、支付宝生活号访问</p> <p>55.对接现有统一身份认证系统，实现身份信息同步</p> <p>56.支持考试考场安排、新生入学考试、期末考试安排、各类考试成绩等项目导入相关excel直接生成小型查询系统。</p> <p>57.支持自主设置查询条件，支持无需事先限定Excel模板。</p> <p>58.支持自主设定学号、姓名作为查询条件，学生通过微信或者支付宝h5输入学号及姓名就可以查到自己的相关记录。</p>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二：微服务快速开放平台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1	<p>1.支持微服务管理平台，能够管理微服务列表、开放或者关闭微服务（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p> <p>2.★支持微服务个人中心。</p> <p>3.支持查看微服务访问流量统计分析（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p> <p>4.支持微服务移动支撑平台，支持企业微信、微信、支付宝访问（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p> <p>5.支持全校公共资源预约微服务（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p> <p>6.★支持全校报修微服务。</p> <p>7.支持应用上线到微信公众号、支付宝生活号、企业微信页面上（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p> <p>8.支持配置各类微服务上线到电子卡应用展示，教师卡、学生卡应用不同（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p> <p>9.应用支持链接、功能库、新建文章三种类型（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p> <p>10.应用支持添加验证，比如某类缴费需要先报名才能缴费（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p> <p>11.应用支持添加校园卡认证或者统一核身平台认证，认证后才能访问或者使用（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p> <p>12.★应用支持管理员自主上线下线。</p> <p>13.应用支持发布到学校不同的公众号上都可以访问，同时免登录访问，比如缴费可以通过财务处微信及网络中心公众号访问，用户在网络中心绑定了身份，在财务处微信可以直接访问，无需重新绑定（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p> <p>14.微服务支持配置微信及支付宝小程序（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p> <p>15.统一支付开放能力同时支持微信、支付宝，统一支付平台缴费项目涉及报名的，可以自定义报名表单，比如需要填写身份证号、姓名、学号，可以自定义设置表单，可以设置表单是否必填，手机号支持格式认证（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p> <p>16.通过统一支付开放能力统一校内电子支付途径，满足线上线下支付的要求，支持电费、物业费、食堂商超、淋浴、热水、自助洗衣、自助打印和图书馆等师生校园生活消费的统一结算。</p> <p>17.开放平台缴费项目及子项支持自主生成二维码，生成的二维码上面需要显示支持的支付方式。缴费项支持开始、关闭时间设置，支持选择某一种或者某几种支付方式，支持设置缴费金额上限及下限（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p> <p>18.开放平台支持分账功能，不同款项进入不同银行账户（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p> <p>19.★支持第三方比如迎新系统缴费、报名系统缴费、党费系统、自助打印接入。</p> <p>20.开放平台收费项目管理模块：支持一卡通充值、各种零星缴费接入，包括四六级、会议费、重修费、体检费、超市消费、食堂充值、党费缴费等所有零星缴费，支持自主创建各种缴费项，支持创建报名缴费及Excel导入缴费，创建完成后，学生通过支付宝、微信、银联可以完成校内的各种缴费。支持自定义报名缴费需要添加的字段及类型。</p> <p>21.支持与财务管理软件对接，为财务部门提供更准确、便捷的结算服务。</p> <p>22.开放平台支持接入微信、支付宝、银行支付免密支付，查询相关交易及对账。</p> <p>23.开放平台支持按照周期，时间段支付收费（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p> <p>24.★微服务票据能力开放，对接国税“金税三期”系统,实现交费自动开具电子税务发票,发送到个人邮件功能（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p>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三：微服务应用流程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	----	------------

- 1.服务调研微应用（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
- 2.报名微应用（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
- 3.投票微应用（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
- 4.二手市场微应用（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
- 5.失物招领微应用（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
- 6.支持请假申请、审批功能，请假完成后自动生成请假二维码，请假二维码支持刷码通行（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
- 7.★60个微服务定制开发(出具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 8.提供技术工程师1人2年驻场定制开发服务支持(出具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 9.★对接停车场系统，实现停车缴费、开票、访客预约、停车大数据综合管理(出具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 10.★对接图书借阅系统，实现刷脸、扫码借阅，查看借阅记录，查看借阅大数据(出具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 11.支持多级组织架构，支持通过人事系统、人员数据中心等同步教工组织架构和学生组织架构(出具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 12.★支持人事系统、人员数据中心等同步教工信息和学生信息，支持给单个或者多个用户分配角色(出具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 13.支持角色管理、支持管理员、部门负责人、学院负责人、辅导员等各类角色设置
- 14.流程审批，支持自定义审批表单分类，支持表单设计，表单设计支持邮箱、手机号、人员、角色等预设字段，支持单行文本、多行文本、数字、单选框、级联框、签名等基础字段，支持栅格布局、表格布局、分割线、子表单、折叠面板等容器(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
- 15.表单支持拖拽生成，支持预览(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
- 16.支持移动端和电脑端分别设计或者同步设计(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
- 17.支持自主设计审批流程，支持审批节点、抄送节点、条件分支、子流程、延迟等待、触发器、并行分支、包容分支等流程设计，无需代码即可创建审批流
- 18.支持消息管理，可以查看代办通知、通知公告，进行查看、删除、查询消息（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
- 19.校园一码通对接，校园一卡通的挂失、充值、解冻、消费记录服务挂接到微服务平台上。
- 20.对接财务系统，支持查看财务欠费学生，缴纳财务欠费(出具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 21.提示住宿的学生，办理退宿和退费等相关业务报价包含所有接口对接费用(出具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 22.提示相关离校业务，至某某学院（部）办理离校手续，包括：学生证注销及党团组织关系迁移等。
- 23.提示贷款未还完的学生至学生处签相关协议。
- 24.提示至学院（部）办理离校手续，包括：学生证注销、党团组织关系迁移、归还实验室图书和设备等。
- 25.支持扫码查询离校状态。
- 26.电子签章，支持各个部门线上离校手续完成后自动电子签章。
- 27.实现基于数字证书的身份认证，支持不同CA的证书验证，
- 28.CA认证服务器及相关费用具有中标人承担。
- 29.实现对客户端证书的存储，管理员可以通过页面进行证书导入和查找，业务系统可以通过接口获取已存储的证书。
- 30.签名验签服务器具有公安部销售许可证、公安部检验检测报告、商用密码产品认证证书，提供相关证

1

	<p>书。(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p> <p>31.通过与我校收费系统对接，系统自动从收费系统获取开票信息并自动开具票据；包含所有相关接口费。</p> <p>32.财政电子票据接口开发与联调，取票小程序建设，实现高校非税收入通过系统开具汇缴通知上缴财政；</p> <p>33.开票、查验、入账归档，断网开票功能建设；</p> <p>34.开具缴款通知书、生成一般缴款书测试服务；</p> <p>35.内部电子票据，支持自定义模板，支持与零星收费系统无缝对接，开具内部电子票据，(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p>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四：智慧后勤一体化系统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建设后勤PC门户及移动端门户，移动端门户支持自定义学校的LOGO。 2.后勤门户支持小程序，自定义模块内容（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 3.★系统支持混合云部署，提供阿里云及其他公有云服务及校内私有云所需的所有软硬件资源(出具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4.★公有云部分每年需通过信息安全三级等级保护检测(出具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5.完全按照学校要求进行定制开发食堂管理系统，支持管理食堂所有工作人员的基本信息。 6.支持统一工作台模式，根据账号功能权限，展示管理子系统。 7.支持根据账号数据权限，展示不同商家的站点信息。 8.支持管理账号绑定微信，可直接通过扫码二维码快速登录。 9.支持管理账号自行修改密码，手机号及头像等信息。 10.支持刷身份证快速办理食堂人员的入职。 11.具有管理食堂所有人员的健康证，到期自动提醒预警。 12.支持管理食堂所有人员的证件资质，如厨师证、营养师证等。 13.具有记录食堂工作人员的入职、转正、调岗调薪及离职等信息。 14.支持填写当前团餐项目的食安档案，包含公司信息，食品经营许可证等。 15.支持查看所有用户的意见反馈，可针对反馈进行回复。 16.支持统计今日就餐人数及就餐人次。（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 17.支持早餐，午餐，完成的就餐餐次数据。（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 18.★支持统计本周的就餐满意度。 19.★支持统计今日最受欢迎的菜品。 20.支持查看当日各时段的就餐人次趋势图。 21.支持展示本食堂工作人员的健康证信息，包括临期，到期等提醒内容。 22.支持展示食堂进销存的基本信息，包含出入库类型及时间等信息。 23.支持展示食堂留样信息，包含日期，餐次，留样菜品及留样状态等信息。 24.支持管理学校内所有食堂、超市等门店商家。 25.支持食堂档口管理，可自定义新增编辑档口信息。 26.支持设定食堂或档口，仅职工可见。

- 27.支持不同食堂/门店绑定不同收款商家。
- 28.支持设置学校统一收款账号，也支持设置院内各商家独立收款。
- 29.支持按职工/非职工在早中晚餐享受不同折扣优惠比例(出具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 30.支持按固定折扣、固定减免金额、固定消费金额设置折扣。
- 31.支持统一管理云打印机、消费机、点餐机、订餐机等智能设备。
- 32.支持按不同食堂、不同支付方式统计收款明细，支持导出。
- 33.支持按不同收款商家、不同支付方式统计收款明细，支持导出。
- 34.支持统计充值明细，包含充值总额，消费总额及提现金额，支持导出。
- 35.支持设置早中晚餐次，支持设置订餐截至时间及配送时间。
- 36.支持按不同餐次限制每日补贴消费次数及消费总额。
- 37.支持查看所有职工的餐补余额，可进行餐补手动增减。
- 38.支持职工餐补调整记录查询（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
- 39.支持excel导入餐补信息后，设置定时发放（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
- 40.支持查询餐补发放记录。
- 41.支持按每日、每月、每年等方式设置餐补清零策略（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
- 42.支持按早中晚餐统计餐补消耗次数及金额。
- 43.支持按部门统计餐补消费情况，便于财务做餐补成本分摊（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
- 44.支持查询过去任意时间点，当时的餐补情况，用于消费核查。
- 45.支持档口管理，每个档口有自己的账号，可以发起采购申请及查看采购过程。
- 46.支持供应商管理，可记录供应商的基本信息及证件资质。
- 47.支持新增采购订单，采购内容包含供应商，仓库，菜品名，采购单价及数量等信息。
- 48.支持通过菜谱及订餐表进行原料反算，快速生产采购单（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
- 49.支持采购订单审核操作，审核时可调整采购内容项。
- 50.支持针对采购订单进行入库操作，同一个菜品支持多次入库，支持生成不同的批次号。
- 51.支持基于采购入库，即入即出，领料退库等操作生成详细的入库记录。
- 52.支持按采购单上传当批次的检验合格证等票证资料。
- 53.支持创建领料出库出库单，支持同一商品按批次进行出库。
- 54.支持基于领料出库，盘亏出库等操作生成详细的出库记录。
- 55.支持按仓库进行库存盘点，如有盘亏，盘盈等情况时，自动生成出入库记录。
- 56.支持原料设置库存预警阈值，达到阈值自动预警。
- 57.支持原料按批次设置到期时间，自动临期提醒。
- 58.支持手持出入库机及台式出入库称的管理。
- 59.支持仓库及原料商品的管理。
- 60.档口销售额需要通过一卡通同步过来，销售额需要与当日成本进行比对，包含双方所有的接口费用及相关费用。
- 61.支持调研功能，可以发布调研，反馈档口采购建议及意见。
- 62.支持大数据统计，可以查看采购大数据及库存情况。
- 63.系统提供实名认证、账号管理、认证管理、授权管理、黑名单、数据同步、密钥管理等功能。
- 64.系统需要支持档口管理员、采购管理员、仓库管理人员、总管理员等多种角色类型。
- 65.报修入口可以集成在学校校园卡页面中（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
- 66.报修人可以查看报修状态。

- 67.维修人员可以通过微信接受报修派单并维护报修状态。
- 68.设备发生故障可以自动发送故障消息。
- 69.支持后勤电子钱包管理。
- 70.支持水控、电控分别钱包管理。
- 71.支持小钱包金额毕业自助提现到支付宝（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
- 72.支持批量发起钱包退款，支持导入excel退费清单进行退费，系统通过识别支付宝绑定的身份证号去匹配学生，匹配成功可以自助把退款领取到支付宝中，支持单笔、批量学生、商户电费退款，与电费模块对接，按照实时余额进行退费（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
- 73.支持电表操作权限管理。
- 74.电表操作 根据电表的各项功能，系统能对电表进行充值、跳合闸、校时。参数设置：包括电价、定时断电参数、恶性负载参数、功率限制参数等。
- 75.免费补助电量。
- 76.可以设置每宿舍每月赠送多少，或者每人每月赠送多少。不同类型的用户赠送额度可不一样。可按月、按季度、按学期赠送。对于没有使用完的补助电，可选择清零，也可累加。
- 77.充值退费 可通过系统对电表进行充值、退费等功能，可打印购电缴费凭据和查询充值记录。
- 78.欠费提醒 用户表计中的剩余金额不足时，系统可通过短信方式自动提醒用户及时充值，避免欠费断电。电表的预警值可设，在系统中预设延时跳闸功能，当学生逾期未缴费时，系统做跳闸停电处理。
- 79.换表功能 当某一个电表发生故障需要更换时，系统记录旧表底数和新表底数并自动结算旧表数据和费用。
- 80.远程监控功能，能实时监控所有电表的用电情况，以及各电表的总累计用电量、当月及前两个月用电量，当前电流、电压、功率、功率因素等参数。
- 81.定时自动抄表 系统在设定的时间自动抄表，并存储抄表结果备查。报表功能 系统应具有丰富完整的报表，以供相关部门和人员查询、打印，并且可以转换为TXT、XLS等格式的文档。
- 82.数据统计功能：统计缴费充值记录、退费记录、用电结算扣费记录、每日每月用电量、超负荷跳闸记录、高电压跳闸记录计。
- 83.数据共享功能：能方便地对Excel等通用格式文件进行导出和导入操作。
- 84.退费管理功能：学生退房间或整体搬迁时,系统能打印出用电宿舍退费明细表（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
- 85.用电数据查询管理功能：学生能轻松便捷地查询即时用电情况及交费情况,也可查询以往的历史用电数据。
- 86.网络自助查询 系统应能提供WEB查询功能，让学生及管理方直接通过上网查询电费余额、消费明细、缴费明细等信息。
- 87.水控支持手机支付，密码按键支付以及刷卡支付，三者并存。
- 88.控水器为电磁阀、流量水表，控制器一体式设计，出水口自带止回阀，控水器可采用集中供电方式（或直流12V安全电压单个电源供电)防水、防尘技术，多层防水保护。
- 89.控水器采用NB-IOT和蓝牙双通道无线联网通讯技术，用户可通过APP实现开户、充值、消费等功能。余额不足可通过微信或者支付宝或者手机银行充值并可选择金额充值，没用完的金额会有消费返还到项目钱包供下次继续使用，平台可查看所有用户的消费记录，用户离校可以办理提现退费。
- 90.控水器采用液晶屏带强光显示，在使用过程中可显示账户余额及阀门开启状态，消费完成后可显示单笔消费额，计量精确到最小计0.001元，最小计费流量0.01L。
- 91.管理后台支持在线设置费率，无需通过费率卡逐一设置。

	<p>92.管理后台支持各类营销活动管理，支持充值送活动、优惠卡活动、刮刮卡活动。</p> <p>93.管理员可通过管理系统或手机进行学生报修处理，管理后台可实时查看报修情况。</p> <p>94.同一账户下的钱包，支持APP远程在线支付，扫码支付，密码支付，同时刷卡状态下，支持APP绑卡、扫码绑卡、NFC绑卡。方便学生不同使用场景及不同使用习惯下的快捷使用需求，结算方式支持本地设备结算及APP远程在线结算。</p> <p>95.平台支持预警功能：设备发生故障时可报警，发生重复扣费则可预警，在设定的时间内无网络通信可预警。</p> <p>96.水控机应支持脱机使用，当系统处于宕机、升级或外部网络中断等情况下不能影响供水使用。</p> <p>97.被访人需要先进行校内身份认证，完成身份认证后才能邀约访客填写表单。访客在填写表单时也要先完成身份认证，包含姓名、电话、身份证号等关键信息。</p> <p>98.生成邀约码，分享给访客，由访客自己填写访问信息，访客表单填写成功后，被访人会接收到消息。</p> <p>99.帮填邀约，由被访人输入访客信息，访客需把预约信息给被访人，被访人帮访客填写预约信息，然后分享给访客，访客需要注册认证再生成通行码。</p> <p>100.访客如果临时有事，可以撤销预约，支持以微信消息形式通知到被访人。</p> <p>101.预约信息生成后，访客端生成二维码，访客凭二维码在校内通行。</p> <p>102.可以对预约信息填写表单的字段做增删改等操作，可以按照学校或部门的要求自定义字段和表单样式，固定必填字段：姓名、电话、来访时间、结束时间。</p> <p>103.可以在一次预约动作中添加多个同行人员，并填写同行人员的信息。</p> <p>104.可以与门禁系统联动，在核验二维码上显示本次预约可通行的校门，通过后在门禁系统生成通行记录（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p> <p>105.针对来访人员信息完整留存，方便记录管理，提高通行效率以及控制安全隐患。</p> <p>106.可以根据时间段等字段统计访客预约信息，支持导出Excel表格。</p> <p>107.外卖首页支持banner广告、通知公告。</p> <p>108.外卖系统支持消费数据汇总展示用户画像数据（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p> <p>109.外卖小票自动打印，支持补打小票（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p>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五：资源可视化平台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p>1.★按照学校要求定制开发实现包括服务器运行大数据、全校综合大数据、迎新大数据、一卡通交易大数据、门禁大数据、图书借阅大数据、学工大数据、教务大数据、后勤经营大数据、财务大数据等≥20套大数据分析展示系统，报价含所有相关系统对接费用(出具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p> <p>2.推进科学决策，提高工作效率，定制开发校园卡整体运维大数据及分项大数据(出具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p> <p>3.整体运维大数据可以显示全校食堂消费、直饮水、洗浴消费、门禁、图书借阅等整体运行情况，应实现查看设备运行状况，应实现查看交换机等网络设备运行情况，应实现查看服务器CPU占有率、内存及存储使用情况（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p> <p>4.定制开发消费、图书馆、门禁出入分项大数据统计界面（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p> <p>5.定制开发离校大数据，数据中心大数据，人员信息大数据等（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p> <p>6.报价包含所有定制费用及接口对接费用，提供5年定制服务(出具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p>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	-------------------------------------

附表六：全媒体管理平台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p>1.★支持全校媒体矩阵管理，可添加公众号、微博、抖音等主流新媒体，通过扫码授权方式进行账号的绑定添加，并对账号发布的历史资讯自动同步。</p> <p>2.支持新媒体与学校网站群资讯相互推送，网站群发布新闻时，可选择将文章推送到有权限的多媒体账号，支持资讯多账号共享和推荐,全媒体管理系统与现有站群对接费用包含在本项目中，(出具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p> <p>3.支持所有需要学校管控的官媒、二级单位新媒体，包含名称、所属部门、账号，点击可查看详情或管理备案（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p> <p>4.支持新媒体备案申请，支持拖拽配置账号备案申请流程，配置相应的流程审核节点及人员，以及退回流程（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p> <p>5.线上审核需支持由二级部门申请人发起，经由二级部门审核后到达相关主管部门。</p> <p>6.集成秀米、135等第三方编辑器，编辑器图文库内的素材与网站管理平台内容同步，也可以新建一组图文，可以设置图文的标题、作者、封面、摘要、原文链接、正文等信息。</p> <p>7.支持按权限对网站、微信公众号、微博、抖音内容发布审核流程进行设置，支持审核记录、修改记录留痕，包括每次审核的人员、状态等信息，（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p> <p>8.所有群发的文章支持历史文章查看，部门管理员可对本部门已发出的文章进行撤回。</p> <p>9.支持新媒体账号编辑内容直接发送和存入草稿功能，已发送的内容在已发表列表展示，支持按发布时间范围、发布状态、关键字等维度进行检索；未发布在我的草稿中展示，提供按创建时间、关键字两个维度的检索，并且提供彻底删除和编辑修改的功能。</p> <p>10.支持对平台统一管理的新媒体运营数据进行统计及分析，按照时间维度、媒体维度查看公众号总数、所有账号发文量、阅读量、粉丝数量。</p> <p>11.支持对各部门媒体账号根据新媒体指数排行，根据整体传播力、峰值传播力、篇均传播力、联动传播力四个维度进行指数计算，可查看详细分项得分指导日常新媒体运营工作。</p> <p>12.支持展示用户的评论情绪，通过AI分析，对文章评论进行情绪分析，展示最近不同情绪维度的评论。</p> <p>13.根据媒体类型进行各媒体的发文数量汇总，分别展示当日发文量和总发文量的数值，反映各媒体发文的数量成果。</p> <p>14.支持展示网站、公众号、微博等各个媒体平台，对总发文量及总访问量、访问流量、访问量分布、访问时间段热力图等数据进行展示。</p> <p>15.支持按照公众号、微博、抖音等媒体类型，分别展示各媒体平台热门文章，方便了解内容的传播情况。</p>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附表七：安全运维管理系统 是否进口：否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 1.浏览器兼容性：支持通过 Chrome、Firefox、Safrai 浏览器对系统进行管理 & 访问操作，不限操作系统类型，无需安装任何客户端插件，使用浏览器方式即可直接运维 SSH、RDP。
- 2.Telnet、VNC和应用安全托管资源。
- 3.支持协议/操作系统/数据库类型：Telnet、SSH、RDP、VNC、SFTP、WINRM、MYSQL；支持双机主备热备部署模式，支持配置文件及审计数据全同步。
- 4.用户账号管理：至少可支持超级管理员、二级管理员、审计管理员、口令用户四种角色；支持通过 Excel 方式批量导入用户信息；支持通过 Web 页面批量修改用户属性，至少包含账户有效期、来源 IP 限制、密码有效期等；支持用户组（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
- 5.支持短信验证码、微信扫码登录（支持内网扫码）、微信公众号验证码、系统指纹、人脸识别（无需额外服务器）、国密硬件密钥；内置弱口令数据集，禁止用户把密码修改为弱密码，并允许自定义弱口令数据集。
- 6.支持多因子认证，支持灵活组合认证方式，不强制使用密码登录，认证失败后，支持以用户、IP 维度临时禁止用户登录，并允许管理员手动解除。
- 7.会话管理：支持强制用户下线，并断开所有设备连接；支持用户会话限制，同一个用户同时仅能保持唯一会话，其他会话会被强制结束；支持闲置强制登出：在会话最长有效期内。
- 8.支持添加设备标签，并支持按标签筛选设备，支持通过 Excel 方式批量导入目标设备信息；WEB 端 Windows（需要能访问物理驱动器如 C 盘、D 盘）、Linux 文件管理器。
- 9.支持设备分组，支持设备及设备组指定责任人；支持 Windows、Linux、路由器、交换机、Web 系统、数据库的托管。
- 10.支持数据库托管，可以在浏览器内运维，无需安装客户端组件或浏览器插件；支持 Web 系统代理访问。
- 11.支持 Windows、Linux/Unix、网络设备等设备系统账号密码代填。当用户需要在 Linux 系统上使用 sudo 时，支持 sudo 密码一键代填，避免密码经手。
- 12.★支持设备密码多因子，获取真实密码时，强制通过其他方式获取后半部分密码，两部分密码组合成完整的密码，防止管理员登录后没有退出系统，造成密码泄露；允许对特定设备账号执行立即改密操作，资源访问后立即轮换密码，一次一密（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
- 13.日志审计：应用访问日志记录，包含但不局限于 时间、目的应用、来源 IP、访问用户、浏览器类型、HTTP 协议版本、通讯协议、IP 版本(v4/v6)、访问结果（放行、禁止等），（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
- 14.★支持对用户认证过程进行审计，包括多因子中每个认证步骤和认证环境，包括但不限于 IP，浏览器类型等。（出具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 15.★支持短信、微信公众号、企业微信、钉钉等多种方式告警；支持用户可自行绑定和解绑认证方式，至少需要支持手机号绑定、微信扫码登录（非企业微信）、系统指纹/面容识别、国密硬件密钥。（出具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 16.支持自定义生成密码功能，用户可以根据界面上给出的相应参数，如：时间数字，设备名称首字母以及特殊字符等，通过拖拉拽的方式组合生成密码，并先备份再下发给各个设备（提供截图并加盖公章）。
- 17.★所投产品必须配备 6 个以上符合国密要求的密码安全 U 盘，确保登陆密码的安全和极端情况下的密码恢复。
- 18.用户授权数 ≥ 150 个，（出具承诺函并加盖公章，格式自拟）。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	-------------------------------------

第五章 供应商资格证明及相关文件要求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1)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2) 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标准格式的《资格承诺函》。

3.信用记录查询

(1) 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 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资格审查时查询；

(3) 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4.磋商小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作无效投标处理并将截图存档。

5.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成交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六章 评审

一、评审要求

1.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2. 评标原则

2.1 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为评审的基本依据，并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2.2 具体评审事项由磋商小组负责，并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3. 磋商小组

3.1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2/3。

3.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 磋商小组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评价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与供应商进行分别磋商；

（3）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供应商；

（5）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审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4. 澄清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1 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

4.2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更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更正。

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

5.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不同供应商响应文件上传的项目内部识别码一致）；

5.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5.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5.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5.6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说明：在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投标

- 6.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6.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6.3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6.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6.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成交；
- 6.6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成交；
- 6.7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7.投标无效的情形

- 7.1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磋商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8.废标（终止）的情形

8.1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磋商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但经财政部门批准的情形除外；
- (4) 法律、法规以及磋商文件规定其他情形。

9.定标

9.1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方法、步骤、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审结束后，对供应商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供应商或者推荐成交候选人。

10.其他说明事项

若出现供应商因在投标客户端中对应答点标记错误，导致评审专家无法进行正常查阅的，视为响应文件未实质响应(或未响应)磋商文件该部分要求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货物或工程量清单施工材料中，所投设备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强制采购产品范围的（如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空调机组，专用制冷、空调设备，镇流器，空调机，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视频设备，便器，水嘴等为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供应商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其响应文件无效。

2.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合同包1（黑龙江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智慧校园业务应用系统）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3.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3.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 （1）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 （2）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 （3）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 （4）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民法典》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3供应商属于小微企业的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供应商应当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供应商可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点击“小微企业名录”（<http://xwqy.gsxt.gov.cn/>）对供应商和核心设备制造商进行搜索、查询，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

3.4提供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后附，不可修改），未提供、未盖章或填写内容与相关材料不符的不予价格扣除。

三、评审程序

1.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1.1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1.2符合性审查。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1.3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单位按无效投标处理。

2.磋商

(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进行最终报价或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最后报价

3.1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如仅发起一轮报价实质性响应供应商未按规定要求和时间递交最后报价，将以该供应商提交的首轮报价作为其最后报价，如发起多轮报价实质性响应供应商未按规定要求和时间递交最后报价，将以该供应商提交的最后一轮报价作为其最后报价。

3.2最后报价逾时不交的（超过最后报价时限要求的）、最后报价未携带有效CA锁的将视为供应商自动放弃最后报价。

3.3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注：最后报价应当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的相关要求，在最后报价现场对总报价和分项报价进行明确，请各供应商在参加谈判前对可能变动的报价进行准备、计算。

4.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对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5.综合评分（详见后附表三详细表）

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6.汇总、排序

6.1评审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以上均相同的由采购人确定。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合同包1（黑龙江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智慧校园业务应用系统）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
--------------------------------	--------------------------------------

<p>(二)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规定的情形。</p>	<p>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p>
<p>(三) 承诺通过“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国裁判文书网”、“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等合法渠道，可查证在投标截止日期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p>	<p>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p>
<p>(四) 承诺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等合法渠道，可查证法定代表人和负责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p>	<p>提供《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承诺人（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p>
<p>(五)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事业单位或社会团体可查证不属于《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102号）第八条“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使用事业编制且由财政拨款保障的群团组织，不作为政府购买服务的购买主体和承接主体。”规定的情形。</p>	<p>承诺内容及格式自拟。非事业单位或社会团体可不提供。（供应商或自然人CA签章）</p>
<p>法定代表人授权书</p>	<p>提供标准格式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并按要求签字、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不提供）</p>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采购包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	---------------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合同包1(黑龙江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智慧校园业务应用系统)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书”,且进行签署、盖章。
联合体投标	符合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其他要求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表三详细评审表:

黑龙江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智慧校园业务应用系统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 54.0 分 商务部分 36.0 分 报价得分 10.0 分	
技术部分	一网通办融合平台(11.2分)	此项参数共58条,第2、3、8、9、13、40条为★号条款,不满足为无效投标。技术参数中第4、11、12、14、15、20、21、23、25、26、31、32、33、36、37条每满足一条得0.5分,总分7.5分。除以上条款外共37条,每满足一条得0.1分,不满足得0分,总分3.7分。
	微服务快速开放平台(7.9分)	此项参数共24条,第2、6、12、19、24条为★号条款,不满足为无效投标。第1、3、4、5、7、8、9、10、11、13、14、15、17、18、23条每满足一条得0.5分,总分7.5分。技术参数中除以上条款外共4条条款,每满足一条得0.1分,不满足得0分,总分0.4分。
	微服务应用流程(9.5分)	此项参数共35条,第7、9、10、12条为★号条款,不满足为无效投标。第1、2、3、4、5、6、8、11、14、15、16、18、20、21、30、35条每满足一条得0.5分,总分8分。技术参数中除以上条款外共15条条款,每满足一条得0.1分,不满足得0分,总分1.5分。
	智慧后勤一体化系统(16.9分)	此项参数共109条,第3、4、18、19条为★号条款,不满足为无效投标。第2、16、17、29、38、39、41、43、48、65、71、72、84、104、108、109条每满足一条得0.5分,总分8分。技术参数中除以上条款外共89条条款,每满足一条得0.1分,不满足得0分,总分8.9分。
	资源可视化平台(2.5分)	此项参数共6条,第1条为★号条款,不满足为无效投标。第2、3、4、5、6条每满足一条得0.5分,总分2.5分。

	全媒体管理平台 (3.0分)	此项参数共15条，第1条为★号条款，不满足为无效投标。第2、3、4、7条每满足一条得0.5分，总分2分。技术参数中除以上条款外共10条条款，每满足一条得0.1分，不满足得0分，总分1分。
	安全运维管理系统 (3.0分)	此项参数共18条，第12、14、15、17条为★号条款，不满足为无效投标。技术参数中第4、13、16、18条每满足一条得0.5分，总分2分。技术参数中除以上条款外共10条条款，每满足一条得0.1分，不满足得0分，总分1分。
商务部分	售后服务保障措施 (8.0分)	投标人售后服务方案应包括：1、拟投入售后服务人员配置情况。2、售后服务响应及措施。3、详细的售后服务承诺。4、质量保证范围。每一小项方案全面详细得2分；每一小项方案表述存在壹处缺陷的得1.5分；每一小项方案存在贰处缺陷的得1分；每一小项方案存在叁处缺陷的得0.5分；每一小项方案存在肆处（含肆处）以上的及无方案或缺项的得0分。（以上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本项目无关内容、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逻辑漏洞、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不全、套用其他方案、科学原理错误以及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等情况）
	培训服务方案 (8.0分)	根据本项目采购需求及项目特点，提出合理的培训方案，包括：1、培训时间计划及场地。2、培训计划包括培训内容、培训方式、培训时间、地点、培训人员。3、提供培训记录表。4、提供培训工程师名单，每一小项方案全面详细得2分；每一小项方案表述存在壹处缺陷的得1分；每一小项方案存在贰处（含贰处）以上的及无方案或缺项的得0分；（以上缺陷是指：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与本项目无关内容、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逻辑漏洞、涉及的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不全、套用其他方案、科学原理错误以及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等情况）
	企业实力 (9.0分)	由于本项目和金融高度融合，1、需要支持国内主流的支付平台包括：支付宝、微信、银联；每提供一个得2分，未提供或不符合得0分，满分6分，（提供和支付平台总部签署的在智慧校园建设类型中与金融相关的协议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2、系统开放性：统一支付、微服务平台均可免费开放对接接口，支持与其他的业务系统或管理系统兼容对接，每提供一个得1分，未提供或不符合得0分，最高得3分，（提供对接过的案例加盖公章）。
	业绩 (3.0分)	投标人需提供近三年内与本项目类似的案例（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每提供一个案例得0.5分，未提供或不符合得0分，满分3分。（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及发票复印件加盖公章）

	企业研发能力 (4.0分)	1、投标企业研发实力，投标人需提供以下相关软件著作权或专利证明文件：1.校园服务系统、2.统一支付、3.校园活动系统、4.预约系统、5.签到系统、6.消息中心、7.人脸识别、8.统一门户、9.审批系统、10.在线考试系统、11.电子协议签章系统、12.访客系统、13.外卖系统、14.电子票据系统、15.门禁系统、16.离校系统。每提供1项得0.25分，未提供或不符合得0分，满分4分。（提供证明文件加盖公章）
	安全保障能力 (4.0分)	1、投标人需提供信息系统等级保护备案证明和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报告。提供的证明和测评报告为等保二级的得2分；提供的证明和测评报告为等保三级的得4分；未提供证明或测评报告不在有效期内得0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10.0分)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价格分值}$ <p>【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p>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供应商提供响应文件应按照以下格式及要求进行编制，且不少于以下内容。

响应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封面

(正本/副本)

项目编号：**[231001]MDJZC[CS]20240085**

所投采购包：第 包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响应文件目录

- 一、投标承诺书
- 二、资格承诺函。
-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四、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 五、技术偏离表
-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七、监狱企业
- 八、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九、分项报价明细表
- 十、保证金
- 十一、联合体协议书
- 十二、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 十三、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 十四、供应商业绩情况表
- 十五、各类证明材料

格式一：

投标承诺书

采购单位、牡丹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按照已收到的 项目（项目编号： ）磋商文件要求，经我方（供应商名称）认真研究投标须知、合同条款、技术规范、资质要求和其它有关要求后，我方愿按上述合同条款、技术规范、资质要求进行投标。我方完全接受本次磋商文件规定的所有要求，并承诺在中标后执行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和合同的全部要求，并履行我方的全部义务。我方的最终报价为总承包价，保证不以任何理由增加报价。

2.我方同意磋商文件关于投标有效期的所有规定。

3.我方郑重声明：所提供的响应文件内容全部真实有效。如经查实提供的内容、进行承诺的事项存在虚假，我方自愿接受有关处罚，及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4.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如有违反，无条件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罚。

5.我方同意提供贵方另外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6.我方将按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相关要求、规定进行合同签订，并严格执行和承担协议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7.我单位如果存在下列情形的，愿意承担取消中标资格、接受有关监督部门处罚等后果：

-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 (3) 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不按照相关要求签订合同；
- (4) 不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5) 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6) 要求更改磋商文件和中标结果公告的实质性内容；
- (7)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详细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电子函件：

供应商开户银行：

账号/行号：

投标人_____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字)

授权委托人_____ (签字)

年 月 日

格式二：

黑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模板)

我方作为政府采购供应商，类型为：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自然人（请据实在中勾选一项），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承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一)供应商类型为企业的，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1.“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合作制”、“集体所有制”、“联营”、“合伙企业”、“其他”等法人企业或合伙企业。

2.“登记状态”为“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3.“经营期限”不早于投标截止日期，或长期有效。

(二)供应商类型为事业单位或团体组织的，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1“类型”为“事业单位”或“社会团体”。

2.“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有效期”不早于投标截止日期。

(三) 供应商类型为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执业状态”为“正常”。

(四) 供应商类型为自然人的，承诺满足《民法典》第二章第十八条、第六章第一百三十三条、第八章第一百七十六条等相关条款的规定，可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二、承诺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一)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二)未被列入税收违法黑名单。

三、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承诺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可提供相关设备和人员清单，以及辅助证明材料。

四、承诺有依法缴纳税收的良好记录

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

(一)不存在欠税信息。

(二)不存在重大税收违法。

(三)不属于纳税“非正常户”(供应商类型为自然人的不适用本条)。

五、承诺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在承诺函中以附件形式提供至少开标前三个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其中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均须依法缴纳。

六、承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处罚期限已经届满的视同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供应商需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的信息为:(本条源自《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

(一)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

(二)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县级以上行政机关做出的较大金额罚款(二百万元以上)的行政处罚。

(三)在投标截止日期前三年内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县级以上行政机关做出的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等行政处罚。

七、承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不存在下列情形

(一)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二)承诺通过合法渠道可查证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八、承诺通过下列合法渠道，可查证在投标截止日前一至七款承诺信息真实有效。

(一)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s://www.gsxt.gov.cn>);

(二)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三)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s://wenshu.court.gov.cn>);

(四)信用中国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

(五)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s://www.ccgp.gov.cn>);

(六)其他具备法律效力的合法渠道。

九、我单位已知悉并同意中标(成交)结果信息公示(公开)的内容。

我方对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负责，授权并配合采购人所在同级财政部门及其委托机构，对上述承诺事项进行查证。如不属实，属于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情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接受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行政处罚。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附件: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清单

附件

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清单

一、社保经办机构出具的本单位职工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 1.基本养老保险缴纳证明或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清单。
- 2.基本医疗保险缴纳证明或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清单。
- 3.工伤保险缴纳证明或工伤保险缴费清单。
- 4.失业保险缴纳证明或失业保险缴费清单。
- 5.生育保险缴纳证明或生育保险缴费清单。

二、新成立的企业或在法规范围内不需提供的机构，应提供书面说明和有关佐证文件。

格式三：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招标项目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 标 人：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国徽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人像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国徽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 人像面

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四：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可以完全满足本次采购项目的**所有**主要商务条款要求（如标的提供的时间、标的提供的地点、投标有效期、采购资金支付、验收要求、履约保证金等）。若有不符合或未按承诺履行的，后果和责任自负。

如有优于磋商文件主要商务要求的请在此承诺书中说明。

具体优于内容（如标的提供的时间、地点，质保期等）。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格式五：（工程类项目可不填写或不提供）

技术偏离表

序号	标的名称	招标技术要求		投标人提供响应内容	偏离程度	备注
1		★	1.1			
			1.2			
					
2		★	2.1			
			2.2			
					
.....						

说明：

1. 供应商应当如实填写上表“供应商提供响应内容”处内容，对磋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2. “偏离程度”处可填写满足、响应或正偏离、负偏离。
3. “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具体说明。
4. 上表中“招标技术要求”应详细填写招标要求。

格式六：（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格式七：（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八：（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格式九：

分项报价明细表

序号	标的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主要服务内容	制造商名称	产地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总价 (元)
1								
2								
3								
...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若在响应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首轮报价表、报价一览表）或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内容为准。

格式十：

保证金

供应商应在此提供保证金的凭证的复印件。

格式十一：（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

联合体协议书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_____（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
_____（项目名称）招标项目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 2.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磋商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 3.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 5.本协议书自所有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单位章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 6.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牵头人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十二：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十三：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本项目拟任职务	学历	职称或执业资格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1						
2						
3						
.....						

按磋商文件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人员证书。

注：

- 1.本项目拟任职务处应包括：项目负责人、项目联系人、项目服务人员或技术人员等。
- 2.如供应商中标，须按本表承诺人员操作，不得随意更换。

格式十四：

供应商业绩情况表

序号	使用单位	业绩名称	合同总价	签订时间
1				
2				
3				
4				
...				

供应商根据上述业绩情况后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

格式十五：

各类证明材料

- 1.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 2.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